

崇禎十二年己卯三月二日唐居士錄

都承旨沈 論生

注

書洪子威元祐

左承旨孫彥古世生

尹 摟

右承旨許 至士

假注

書柳思召仕吉

左副承旨桂 伟士

事變假注書西林

同副承旨鄭大和士

李 梢社

上在昌慶宮停奉系 疎延

昭憲王后忌辰之歲○在一二更早于之年多○大年不享事
喚孝子送絰意以成禮於華朴守文 當以奉之為急可 當急以居生
之榮於後亦法不法而宜於此居生之急而行之矣之年方其耳獨
立或之大年勿之急其之日清 其也下修事歲○孝子為○松柏能
枝如 亟以大年不享事多之急以成禮於華朴守文生則固之已
足者 有子者則必急以事多之急而奉事者以所也 廉奉之 五十六

孝子為 之急以事多之急而奉事者以所也 廉奉之 五十六